

证券代码：836507

证券简称：纽迈分析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纽迈分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1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苏州纽迈分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3 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杨培强
- 会议列席人员：蔡清、唐冬梅、姚继广、张英力、温丽芳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容诚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吴飞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刘利荣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现提名吴飞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1 月 1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纽迈分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苏州纽迈分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0 日